

Trust And Order
In A Changing Society



变化社会中的 信任与秩序

——以马克思人学理论为视角

丁香桃◎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Trust And
In A Changing Society

——以马克思人学理论为视角

丁香桃◎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变化社会中的信任与秩序：以马克思人学理论为视角 / 丁香桃著.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13.5
ISBN 978-7-308-11402-8

I. ①变… II. ①丁… III. ①社会关系—研究—中国
IV. ①D6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80799号

变化社会中的信任与秩序

——以马克思人学理论为视角

丁香桃 著

责任编辑 余健波
封面设计 黄晓意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148号 邮政编码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好友排版工作室
印 刷 杭州丰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3.75
字 数 202千
版 次 2013年5月第1版 2013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1402-8
定 价 3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0571)88925591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资助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章 研究回顾	8
第二章 信任与秩序的辩证关系	20
第一节 信任的辩证思考	20
第二节 信任是秩序的重要基础	26
第三节 秩序对信任类型的影响	33
第四节 秩序影响社会信任度的高低	43
第三章 信任与秩序建构的人学基础	55
第一节 形而上学视域中人的本质论	56
第二节 实践范畴中人的发展论	73
第三节 马克思人学思想对信任与秩序建构的意义	81
第四章 人的依赖性阶段的信任与秩序	84
第一节 传统社会秩序与人格依赖	86
第二节 古代中国的父权家长制的权威秩序维系及其基础	91
第三节 西方封建社会统治秩序及信任	99
第四节 传统习俗信任的人学基础	106

第五章 物的依赖性阶段的信任与秩序	113
第一节 西方信任转型与秩序重建的历史背景.....	113
第二节 西方现代社会的秩序及信任.....	122
第三节 物的依赖性阶段的主体特征与信任基础的关系	128
第四节 信任类型与主体适配.....	140
第六章 人的自由而全面发展阶段的信任与秩序	143
第一节 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前途命运的推断.....	143
第二节 过渡时期的信任与秩序.....	146
第三节 信任与秩序问题的消解.....	149
第七章 当代中国信任转型和秩序建构	153
第一节 新中国成立至改革开放前的中国社会秩序和信任类型	154
第二节 改革背景下的中国社会信任与秩序状况.....	161
第三节 当前中国社会政治信任面临的严峻挑战.....	171
第四节 政治信任缺失的人学思考.....	182
第五节 “以人为本”促进信任转型和秩序建构.....	189
参考文献	197
索引	211
后记	214

导 论

一、转型社会中的信任危机和秩序失范

现代性发端于西方,资本为了利润在全球奔走,使民族历史向世界历史转变,在全球范围内形成生产和交换的关系网络。后发国家在这种外来因素的冲击下,也陆续被卷进这种以西方世界为主导的全球化的洪流之中,使现代性呈现扩散态势。中国社会也正是在这种背景下进行着现代转型。随着改革开放的推进,市场经济体制正逐步确立,个人利益合法化,这给社会注入了活力。人们生活的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都正发生显著变化。

市场化推进了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发展,社会正由传统的封闭状态走向开放状态,流动性日益增强。主体生活的客观环境的急剧变化,社会结构变迁,冲击着原本适应于传统社会的规范和理念。这种深刻的社会变化又发生在多种文化相互激荡的全球化背景下,社会的复杂性和多元性增加。社会内部不仅有传统和现代的因素,也有东西方文化的融合。全球化和市场化不仅改变了人们的生活方式和交往方式,同时也促使了主体意识不断觉醒。

在转型之际,新的共同的价值规范尚未形成,传统道德随着熟人社会的瓦解而逐渐丧失效力,物欲横流,搭便车、机会主义行为泛滥,信任问题凸显,进而使社会秩序失范。信任是社会秩序的基础,秩序又反作用于信任。总体来看,当前中国正面临着较为严重的信任和秩序问题,社会中充满着不确定性因素,这是我们难以回避的事实。

首先,在经济领域,信任缺失,秩序混乱。如假冒伪劣商品司空见惯,坑蒙拐骗横行,偷税漏税现象严重,劣币驱逐良币现象反复发生等等。这些经济行为都反映了社会信任的严重不足,机会主义泛滥,行为规则不完善或规则得不到执行。当前状态下,企业的短期行为明显,缺乏重复博弈状态下的理性精神,作为国家而言长期缺乏真正的民族品牌和掌握核心技术的产品。总体上,经济领域行为的可预期性降低。哈耶克曾说过,“可预期性”是秩序形成的标志^①,如果参考他的理论,可以说经济秩序已出现一定程度的混乱,良性秩序尚未形成。

其次,在社会生活领域,信任基础缺乏,社会问题严重。传统的封闭的乡土熟人社会正被现代的流动的陌生人社会取代,由于市场化建制的形成,人们的需求可以依赖市场化的途径解决,在一定程度上摆脱了对熟人社会的依赖,传统社会的伦理道德和习俗的约束力也随之弱化。在新的伦理精神和心灵秩序又尚未建立之时,社会问题已日益严重。如婚外恋、夫妻不信任、潜规则盛行、对规则缺乏信心等等,家人、熟人和规则都不可靠。人与人之间的基本信任严重降低,警惕性明显增强,个体的原子化程度普遍提高,传统的机械团结被打破^②,物质利益代替了情感关联,社会生活领域的各种关系松散化,趋向个体化,社会团结有待加强。

最后,在公共领域,同样存在着较为严重的信任缺乏和秩序混乱问题。政府工作效能低下,政府与民众争利而引发剧烈冲突的事件时有发生,官员腐败在局部范围非常严重。少数公共组织及其成员未能按规定行事,带头破坏规则,破坏公共领域的信任基础。随着开放的深入和主体意识的觉醒,人们对政府及官员产生较高的期待。随着全球化和信息化时代的到来,人们对政府的认识渠道拓宽,不仅局限在政府自身的自我宣传,可以通过互联网、大众媒介等手段从其他主体的判断中获悉相

^① 转引自王欧,“服从与秩序——试析政治义务的实践方式”,《云南行政学院学报》,2008年第3期。

^② [法]涂尔干著,渠东译,《社会分工论》,读书·生活·新知三联书店,2000年版,第314页。

关信息,人们对政府的认识越来越趋于理性化,社会对政府的信任也越来越建立在政府已有的实际行为表现上。民众期待政府发挥现代政府应有的作用,而这在一定程度上与现实形成了反差。这些因素叠加在一起,使政府的公信力显著下降,造成了非常恶劣的社会影响。由于政府行为有很强的放大效应,政府失信使失信行为在全社会加速蔓延,形成多米诺骨牌效应,秩序相应更加混乱。

总之,社会各个领域都缺乏足够的信任,社会秩序表现出一定程度的失范。当今世界,和平、发展与合作是时代主题,经济全球化和世界多极化已经形成,但各国之间的综合国力的竞争异常激烈。应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必须立足本国,加快发展并加强国家统一和社会团结,所以信任与秩序问题关乎国家的综合实力和发展后劲。秩序建构和信任转型之间的关联,迫切需要从理论上进行阐明。

本书以中国的当前现实为自己的人文关怀,以马克思的人学理论为视角,分析信任与秩序在人的各个发展阶段的关系,在相关的理论研究方面作一些自己的努力。

二、研究意义

对转型期这种普遍而严重的信任危机和一定程度的失序问题进行人文考察,有很强的现实意义和理论意义。在现实层面,如前文所述,希望通过相关问题的研究,为认清当前中国的现实问题提供帮助,而认识问题的根源所在是解决问题的前提。本研究以马克思的人学理论为视角,努力探讨社会转型时期的信任转型对秩序建构的影响,以及秩序对现代信任形成的反作用,力图将问题分析透彻,为当前中国的现代信任形成和良性秩序建构提供理论参照。

在理论层面,则可以对关于信任与秩序问题的研究作一点推进,这就是专门研究大转型的时代背景下的信任变化及其与秩序的适配问题。早在20世纪70年代西方社会现代转型期,学界就掀起了信任研究的热潮,很多专家学者对相关问题产生浓厚兴趣并倾注了自己的专注。他们

从各个不同学科角度,研究信任的概念、类型、功能、发生机制等,从社会学、组织行为学的角度对信任与社会秩序之间关系作了很多研究,但从哲学的层面则较少涉猎。更为重要的是,目前专门探讨转型期的信任转型与秩序建构的研究较为缺乏,对这一组非常重要的相关影响变量在变动社会中的适配问题关注不够。此外,本研究以马克思的人学理论为分析视角,阐明建构秩序的信任类型与“人”相关联,这也是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应用的一种尝试。

三、本研究的具体研究方法

第一,历史与逻辑统一。研究一个社会现象,可以历史地考察它的发展行程,把握它在各个历史时期的具体形态,为正确的理论思考积累感性的材料。只有这样,才能把握历史背后的逻辑,窥见隐藏其背后的本质,从历史与逻辑统一的总体性去把握研究对象。理论是不可能从一些象牙塔似的理论家的前额中生长成熟的,它更有可能从那些关注于逻辑的理论家和解释过去的历史学家之间的相互影响的点滴与片断中形成。^① 实现社会秩序总需要一定程度的信任,信任类型与该阶段社会生产和交往实践生成的人之间具有适配关系,这需要对纵向的历史事实进行考察。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根据人的发展状况,可将现有历史划分为:人的依赖性发展阶段和物的依赖性发展阶段。在人的依赖性阶段,形成一种外控型的权力秩序,民众与当权者之间形成信赖关系,这种关系主要依据以宗教、信仰为内核的传统习俗建构。从信任主体、客体、信任行为三个角度来看,这个阶段实现社会秩序的信任类型是对权威的信赖和基于宗教、习俗而形成的非理性信任。这些信任类型与封闭的自然经济形式塑造的个体相对应。在物的依赖性阶段,由于社会发育完善,领域发生分化,权力受到制约,形成规则秩序。它的信任基础发生了变化,民众与政府之间形成信任关系,主要以体现契约精神的法律制度建

^① [美]戴维斯·诺斯,“制度变迁理论:概念与原因”,见《财产权利与制度变迁——产权学派与新制度学派译文集》,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267页。

构这种理性信任。这些信任类型与商品—市场经济形式生成的现代意义上的主体相契合。

第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本研究注重理论分析,但也关注社会实践。实践是非常重要的,这不仅是因为实践是检验理论的标准之一,是理论的源泉,更重要的是它为理论思考提供了研究对象。“实践”是马克思哲学的核心概念,他认为自己的哲学不同于以往哲学家的哲学,因为“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①。这体现了马克思哲学的价值追求,以解决现实问题为理论思考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现实社会转型出现的问题是本研究的起点和落脚点,也是本论题研究的动力所在,理论研究以对现实的关怀为宗旨,研究才有重要意义。通过对实践的考察,发现秩序的信任基础与人的关联性,以这种理论来反照当前信任和秩序问题的症结,从而提出一些建设性启示。整个研究从现实中来,再回到现实中去。

第三,多学科、多视角交叉研究。对本论题进行哲学的总体研究,必然要打破学科之间的分工,进行多学科、多视角的交叉研究,才可能把握它的全貌。各学科把对象从总体中分割开来进行专门的排他性研究大多是基础研究,本论题则综合其他学科研究的成果,较为系统地勾勒出信任与秩序之间的内在关联。

具体而言,本书有关信任和秩序研究是跨领域、跨学科的研究。信任存在于社会关系领域,具体而言,政治领域、社会领域的有序状态都需要信任为基础,而且“信任”又涉及人的知、情、意、行。可以说,在现代性开启以来,信任问题就成为各个学科的共同话题,理论对话和经验观察共同推动学术的繁荣,取得了丰富的成果。在此种理论背景下,兼收并蓄、综合利用才能推进理论研究的继续进步,推动学术发展。本书立足于马克思的人学视角,运用政治学、社会学、心理学等学科有关信任的理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7页。

论成果,论证社会秩序的信任基础与人的发展状况的内在关联,以此反衬当前信任缺失和秩序失范的根本原因在于,没有根据人的发展状况构建秩序的基础——信任。

四、研究思路

专著共分七部分。导论,从当前中国社会转型的现实引出问题,重点介绍本论文的研究问题及意义,研究方法及论文的基本框架;第一章是研究回顾;第二章对信任与秩序的关系进行一般性探讨,论述两者之间的辩证关系;第三章从马克思的人学角度,重点分析信任与秩序关系的人学基础,抽象地阐述实践生成的“人”是信任转型和秩序建构的重要影响因素;第四、五、六章以马克思关于人的发展阶段理论为依据,分别探讨人的依赖性的发展阶段、物的依赖性发展阶段和人的自由而全面发展阶段的人、信任与秩序的匹配关系,以及信任与秩序的问题最终随着人的自由而全面发展时代的到来而消解;第七章回到中国的现实,探讨当前中国的信任转型与秩序建构问题,认为解决信任问题和实现社会良序的根本,在于“以人为本”,建立与人的发展状况相适应的信任类型。研究出发点也是最终的落脚点,紧扣中心论点;社会秩序的信任基础必须与该阶段的“人”相适配。

五、本研究的创新与不足

(一)创新之处

一是从整体的角度研究信任与秩序问题。研究者大胆尝试将信任与秩序放在一起进行研究,并在转型的背景下对之进行讨论,提出社会秩序的建立和维持,是与信任的状况紧密相关的。二是马克思哲学的应用。从马克思人学角度而不是从生产方式等角度审视秩序的信任基础,将马克思哲学融入到现实问题分析,在历史的研究中得出社会秩序的信任基础与各个发展阶段的实践生成的主体相适配,在研究视角和研究方式上较为独特。三是提出了秩序对信任的反作用问题。相应地,要重建

社会信任和弥合社会的裂缝,关键在于政治领域的信任建构,因为政治因素能够影响社会信任,这突破了以往注重从历史、文化等角度挖掘社会信任缺失的根源。要使当前的社会转型顺利进行并确保社会发展进程的连续性,必须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根据变化了社会主体意识,转变信任类型。

(二)不足之处

一是本研究实际上涉及很多社会学、政治学、历史学等方面的知识,跨度较大,研究者受知识结构和知识积累等限制,在这些领域的基础不扎实,这直接影响到本书的深度分析。二是本研究以马克思的人学理论为线索,分析转型社会中的信任和秩序问题,但在有些章节的分析中,与马克思的人学理论的结合不够紧密,人的自由发展阶段的论述尤其不够透彻。三是本研究倾向于支持依赖政治领域的信任建构来推动社会领域的信任培育,然而政治领域的信任难以建构的原因恰恰在政治系统内部,本研究虽然发现了其中的问题,但实际上难以推动问题的解决。

第一章 研究回顾

当前,关于信任和秩序问题的国内外研究已非常丰富,虽然直接探讨两者之间关系的相对较少,但在这两个领域都已有大量的研究成果,为本研究提供了很好的理论基础。本研究的文献基础也大致包括上述两个方面。

一、国外有关信任与秩序问题的研究

当前中国的信任与秩序问题,实际上是与社会转型密切相关的。社会转型首先发源于西方,与转型有关的信任与秩序问题在西方社会的转型期也非常突出,关于信任问题的理论研究最先也由国外学者开启。他们从不同的学科领域研究信任的类型、在秩序方面的建设性功能等,在此基础上作出了系统的研究成果。

(一)心理学的视角

心理学领域主要研究人际信任,这是现代信任研究的逻辑起点,它以微观社会个体的心理为基础,从人的个性特点入手,将信任理解为个人的心理事件、个人的人格特质。心理学家认为信任是一种存在于个人内部的相对稳定的性格特质或者说人格特点,信任的达成只是一个心理过程,从微观的角度说明信任型人格或心理对冲突的解决和秩序的形成非常重要。

心理学对信任问题的研究最早始于美国心理学家多伊奇(Deutsch, 1958)。他在著名的囚徒困境实验中,从探讨如何解决冲突入手,由人际信任角度提出:信任是对情境的一种反应,它是由情境刺激决定的个体

心理和个人行为,信任双方的信任程度会随着情境的改变而改变。信任是由外界刺激决定的一个因变量,这种理论能够解释社会转型期社会容易出现信任危机的现象,因为与原来的信任度相适应的情景被打破,个体的信任度出现波动。另外,个人的信任度受其经历影响。当一个人对某一客体产生信任,他会采取一定的信任行为并期待他所预期的结果出现,若这种结果与他的预期不相符合,则会给他的心理带来消极影响。

此后,很多心理学家运用心理学实验的方法,研究人际信任中个体的差异性。如心理学家霍斯默尔(Hosmer, 1995)、怀特曼(Wrightman, 1992)、罗特尔(Rotter, 1967)等通过研究发现,信任是经过社会学习得到的一种人格特质的表现。霍斯默尔把信任定义为:“信任是当个体面临预期损失大于预期收益不可预料的事件时,所做的一个非理性的选择行为。”^①怀特曼认为信任是个体所有的、构成其个体特质的一部分,认为一般人都是有诚意、善良和信任别人的。罗特尔则认为信任是个体的一种概括化的期望,认为另一个人口头或书面的言词、承诺是可靠的。怀特曼和罗特尔还注意到,一个人的生活经历和对人性的看法,会影响他的基本信任度。这一理论能够解释社会中个体信任的差异性,也就是为什么有的人倾向于信任他人、而有的人则倾向于怀疑他人。

(二)社会学的视角

对于社会学家而言,他们往往认为信任存在于社会关系之中,并非孤立存在,而是与一定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有关,它有着深刻的社会制度的烙印。社会学非常注重研究信任的功能和社会作用,以及社会制度和规范等对信任的影响。

实际上,古典社会学就已开始关注信任问题。其代表人物西美尔开启了信任研究的先河。在1900年出版的《货币哲学》中,他首次谈到了信任的功能,认为信任是社会中最重要综合力量之一,离开了信任,人们之间便像一盘散沙,社会相应的就十分混乱。除此以外,早期的社会

^① 张超、严煤,“政府信用与民众信任”,《社会》,2002年第1期,第33—34页。

学家如韦伯、涂尔干、帕森斯(Parsons,1969)、彼德·布劳(Blau,1964)等人亦高度关注信任问题。这其中非常重要的一项是韦伯关于信任类型的划分,他将信任分为特殊信任和一般信任,前者是以血缘性的家庭、家族关系以及私人关系为基础,而后者是以信仰共同体为基础。涂尔干也认为信任来自于家庭和血缘关系。帕森斯认为信任是社会交往的一种媒介,对规则和秩序的形成非常重要。布劳认为信任是稳定社会关系的基本因素,对秩序建构有重要影响。

20世纪70年代以后,更多的社会学家加入到信任问题的研究,从概念、内涵和功能等方面对信任问题进行了深入的剖析。卢曼认为社会就是在交互关系和交互作用中产生的,而信任就是一种社会关系,它从属于特殊的规则系统。^①在《信任与权力》(1979年)一书中,他提出信任在本质上是简化社会复杂性的机制,使社会发展成为可能。它与社会结构和制度变迁存在互动关系,当社会变迁时,信任的内涵和功能也发生变化。他采用“二分建构”的方法,将信任分为人际信任和制度信任,前者以人与人之间交往的情感关联为基础,后者以社会规范、法律规范的制约为基础。需要指出的是,卢曼已经从社会变迁的角度关注不同社会类型中的信任问题。吉登斯系统提出了传统社会中的人格信任和现代社会中的系统信任的概念,他反对卢曼将信任与弱归纳性知识相关联,并在此基础上他区分了信任、信赖、信心以及风险和危险这些概念,并指出信任具有将人们导入“未知”的功能。斯托姆普卡澄清信任的概念和类型,对信任的基础和原因、信任的功能及功能的失调进行研究。科尔曼(Coleman,1988、1995)则从社会资本的视角提出,信任本身就是一种社会资本,可以减少监督成本和交往成本。人际信任是在人际互动中建立的,是平等交换的重要条件。能否建立长期的信任关系取决于个体在与其他个体互动中的可能收入与可能损失的比较。伯纳德·巴伯(Barber)在《信任:信任的逻辑与局限》(1989)中则把信任定义为一种“预

^① [德]尼克拉斯·卢曼著,瞿铁鹏译,《信任:一个社会复杂性的简化机制》,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5年版,第7页。

期”，是对自然和道德的秩序的坚持和履行的期望，是对被信任者愿意履行他或她的信托义务的确信。信任具有维护秩序的一般功能，它能使秩序良性运行；并且为不断相互作用的行动者和体制提供认识和道德的图式，可以作为一种社会控制机制。

米兹泰尔对信任与社会秩序的研究进行了整合，在系统梳理古典社会学中关于人类本性与社会秩序基础的理论之后，认为圣西门、孔德等强调宗教、道德共同体对社会秩序的作用，而 19 世纪中后期关于这一问题的研究发生了明显的转向，主要呈现两种研究路径：一种以马克思为代表，认为社会秩序是自上而下强权的结果；另一种以规范主义和功利主义为代表，认为社会秩序是自下而上协商的产物。米兹泰尔则选择了后一种研究路径，区分了三种类型的社会秩序：稳定秩序(stable order)、内聚秩序(cohesive order)和合作秩序(collaborative order)。^① 这些秩序类型不是根据信任行为背后的兼具利益、理性、价值等因素的动机类型划分的，而是根据信任的功能作出的区分，与这三种秩序类型相对的三种信任类型：惯习信任、情感信任和策略信任。米兹泰尔以信任是秩序的基础为前提而展开研究的。

(三) 政治学的视角

政治学者主要是从现代社会中的信任与民主和集体行动等的关系的角度展开分析。在他们看来，信任是社会秩序得以运行的保证，如果缺乏信任，现代社会的政治体制和民主机制将难以保障。这方面的代表性研究主要有罗伯特·D. 普特南(Putnan)的《使民主运作起来》(1992)、萨伊的《政治经济学概论》、福山的《大分裂：人类本性和社会秩序的重建》(1999)、亚当·B. 塞里格曼(Seligman)的《信任与公民社会》、马克·E. 沃伦(Warren)编著的《信任与民主》等。

社会资本以信任为核心内容，包括规范和网络，罗伯特·D. 普特南

^① Barbara A. Misztal, *Trust in Modern Societies: The Search for the Bases of Social Order*, Policy Press, 1996. p. 64.